

证券代码：836514

证券简称：光华伟业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该议案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0 号）确认，公司发行 4,028,436 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8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7,999,999.68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21]000060 号”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使用 67,999,999.68 元。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针对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元）	余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79320078801500001824	67,999,999.68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孝南支行	17496301040009238	0.00	0.00
合计		67,999,999.68	0.00

注：（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79320078801500001824 账户已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注销；（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孝南支行 17496301040009238 账户已于 2022 年 7 月 6 日注销。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999,999.68	
发行费用	0.00	
募集资金净额	67,999,999.68	
加：利息收入	40,902.46	
减：手续费支出	6,159.27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2 年 1-6 月
生产设备采购	5,672,387.00	0.00
项目工程建设	5,183,730.33	0.00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孙公司	10,000,000.00	0.00
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0.00	0.00
采购原材料	26,670,365.85	182,592.55
其他	4,508,259.69	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公司发行费用已通过公司其他账户支付。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一）原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

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根据该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用途	明细	拟投入资金
1	3D 打印材料项目	生产设备采购	-	20,000,000.00
2	生物降解材料合成及改性应用项目	生产设备采购	项目所需各类设备采购费用	27,999,999.68
		项目运营资金	研发相关费用	8,000,000.00
			材料费、系统采购费用	4,000,000.00
			质量检测、认证费用、设备维护费用	2,000,000.00
			项目建设劳务费	3,000,000.00
		其他项目运营费用	3,000,000.00	
合计	-	-	-	67,999,999.68

（二）第一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募集资金变更后用途如下：

序号	用途	具体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3D 打印材料和生物降解材料项目建设	生产设备采购	10,000,000.00
		项目工程建设	3,602,949.05
2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孙公司	20,0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0.00
		采购原材料	6,000,000.00
		其他	6,000,000.00
合计	-	-	58,602,949.05

（三）第二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募集资金变更后用途如下：

序号	用途	具体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	----	------	----------

1	3D 打印材料和生物降解材料项目建设	生产设备采购	3,694,524.00
		项目工程建设	992,511.62
2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孙公司	10,0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0.00
		采购原材料	24,353,399.87
		其他	3,562,513.56
合计	-	-	58,602,949.05

六、取得发行登记函之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资金占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第一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部分用途未完全按照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投入金额使用，致使部分用途超过拟投入金额，资金投入差异见下表：

序号	用途	具体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实际投入金额（元）
1	3D 打印材料和生物降解材料项目建设	生产设备采购	10,000,000.00	3,694,524.00
		项目工程建设	3,602,949.05	992,511.62
2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孙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0.00	16,000,000.00
		采购原材料	6,000,000.00	24,353,399.87
		其他	6,000,000.00	3,562,513.56
合计	-	-	58,602,949.05	58,602,949.05

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按照要求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使用相关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九、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一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前，公司已将部分资金用于 3D 打印材料和生物降解材料项目建设，该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所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变更了募集资金用途。公司第一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部分用途未完全按照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投入金额使用，致使部分用途超过拟投入金额，但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按照要求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基本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